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: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

北區

承辦人:施冠全

電話: 02-27208889/1999轉6360

傳真: 02-27593361

電子信箱:edu_hse.31@mail.taipei.gov.

tw

受文者:臺北市立明湖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0年7月9日

發文字號:北市教中字第1103012545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課程資訊1份(16223064_1103012545_1_ATTACH1.pdf)

主旨:轉知本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辦理「2021幸福毛小孩-新手 毛爸媽行為育兒先修課程」一案,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參 加,請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本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110年6月30日北寵商雯字第 1100011號函辦理。
- 二、為配合教育部推廣108課網動物保護融入式教學,本市動物保護處委請該會於110年7月17日及8月28日辦理「2021 幸福毛小孩-新手毛爸媽行為育兒先修課程」,提供免費線上動物保護專家課程,請欲報名參加者逕至網路報名,報名網址:https://forms.gle/WZrsvheAamorHvw39。
- 三、有關本案活動相關問題請逕洽該會林小姐,電話:(02) 2368-6656。

四、檢附課程資訊1份。

正本: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、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







副本:臺北市議會 簡舒培議員、臺北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電2021/07/12文文 08:08:37章





公文文號:1106004923

主旨:轉知本市寵物商業同業公會辦理「2021幸福毛小孩-新手毛爸媽行為育兒先修課程」一案,請鼓勵所屬教師報名參加,請查照。

★意見欄

- 1.明湖國中明湖國中各組室 衛生組長 郭家銘 送陳/會 110/07/12 21:01:48
- 1.公告週知並鼓勵老師踴躍參加
- 2.文陳閱後存查
- 2.明湖國中明湖國中各組室 學務主任 施振裕 送陳/會 110/07/13 08:23:38
- 3.明湖國中 明湖國中各組室 校長 莊志明 決行 110/07/13 09:19:45 可

TAPEI 臺北